证券代码:603697　　证券简称:有友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3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完成了注册地址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于近日取得了重庆市两江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名　称: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2660889685L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重庆市两江新区宝圣湖街道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际食品工业城宝环一路13号

法定代表人:鹿有忠

注册资本:肆亿贰仟柒佰陆拾玖万贰仟零玖拾捌元整

成立日期:2007年05月25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生产:肉制品(酱卤肉制品)、蔬菜制品(酱腌菜)、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其他豆制品);其他水产加工品(风味鱼制品);销售: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有效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以下限有资格的分支机构经营)加工、销售:泡凤爪、泡花生,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销售:蔬菜、农副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家禽、家畜;食品技术研发及相关技术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697　　证券简称:有友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1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部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中金鑫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受托方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赎回金额	4,000万元
产品期限	186天;不超过365天
特别风险提示	不适用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股东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余额为133,800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赎回情况

2026年6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分次购买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12日、2026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2026-042)。

公司于近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的部分本金人民币4,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19.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中金鑫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	2026/06/11-2026/09/04	3,000万元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	14.71万元	-	-	-
中金鑫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	2026/06/18-2027/06/16	3,000万元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	4.81万元	2,000万元	-	-

特此公告。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697　　证券简称:有友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2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60号)核准,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79,5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8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566.5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454.1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112.33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4月29日出具了XYZH/2019CQA20223号《验资报告》。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账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开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与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2019年4月29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新北路支行(现为两江建新北路支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6月25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有友食品重庆制造有限公司/重庆有友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新北路支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3年3月7日,公司与全资孙公司上海有友食品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6年7月10日,公司与全资孙公司深圳有友食品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分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募投项目名称	账户状态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新北路支行	3100022929200566683	有友食品产业园项目	已注销
有友食品重庆 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新北路支行	3100022929200666622	有友食品产业园项目	已注销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新北路支行	3100022929200688885	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	本次 注销
重庆有友食品 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新北路支行	3100022929200666870	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	本次 注销
上海有友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沪亭北路支行1	1001803629000001122	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	本次 注销
深圳有友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乡支行2	4000023429201621264	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	本次 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节余及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共计6,428.07万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沪亭北路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的下属分支机构,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乡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分行的下属分支机构,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7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持股5%以上股东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国茂”)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274,5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6%。江苏国茂的一致行动人常州津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津泓”)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048,1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6%。江苏国茂的一致行动人沈惠萍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5,196,1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出于自身运营管理及资金需求,江苏国茂的一致行动人常州津泓、沈惠萍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19,027,711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本次减持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若在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常州津泓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13,048,125股
持股比例	2.0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969,676股 其他方式取得:10,078,449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股东名称	沈惠萍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25,196,122股
持股比例	3.9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7,997,230股 其他方式取得:7,198,892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江苏国茂	35,274,570	5.56%	徐国忠系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常州津泓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国忠与沈惠萍为夫妻关系,二人均为国茂股份实际控制人。
	常州津泓	13,048,125	2.06%	
	沈惠萍	25,196,122	3.97%	
	合计	73,518,817	11.59%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常州津泓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708,313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9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3,171,285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537,028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0月12日-2027年1月11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及其他方式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拟减持原因	自身运营管理需求

股东名称	沈惠萍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3,319,398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1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3,171,285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148,113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0月12日-2027年1月11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股东国茂股份、常州津泓、沈惠萍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或自本单位/本人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以对发行人的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2021年4月23日为准)起三十六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单位/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本单位/本人做出的其他公开承诺的前提下,本单位/本人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本单位/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3、本单位/本人在减持股份时,将严格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通知发行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上述承诺为本单位/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函出具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规定,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单位/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股东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6-032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合肥钢研稀土永磁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钢研”或“增资标的”)

● 增资金额: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地熊”)与钢铁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研总院”)、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拟以货币出资方式向合肥钢研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总金额3,500万元(对应注册资本3,500万元),公司本次增资1,400万元、钢研总院增资1,750万元、安泰科技增资350万元,增资后各方持股比例不变。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止(含本次),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金额未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增资交易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交易的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合肥钢研在后期运营过程中,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技术发展、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实验室目标定位实现、建设期评估考核等方面的风险,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关注合肥钢研的运作情况,加强投后管理,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满足合肥钢研经营发展需要,增强其资本实力,公司与钢研总院、安泰科技拟以货币出资方式向合肥钢研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总金额3,500万元(对应注册资本3,500万元),公司本次增资1,400万元、钢研总院增资1,750万元、安泰科技增资350万元,增资后各方持股比例不变。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肥钢研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4,000万元,增资后各方持股比例不变,公司持股比例仍为40%。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合肥钢研稀土永磁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400.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熊永飞、曹庆香、衣晓飞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熊永飞先生、副总经理衣晓飞先生担任合肥钢研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肥钢研为公司关联方。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预计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四)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止(含本次),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金额未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

二、增资标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1、钢铁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钢铁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2029306 3□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梁剑雄
成立日期	1993/01/06
注册资本	26,932.万元
实缴资本	26,932.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持有标的公司50%股权,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通信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33715348 7□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李军凤
成立日期	1998/12/30
注册资本	105,078.8097万元
实缴资本	105,078.8097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持有其34.68%股权。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持有标的公司10%股权
主营业务	生产新材料;新材料及制品、新工艺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新材料、制品及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及仪器仪表、医疗器械I类;计算机系统服务;设备租赁;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标的概况

合肥钢研为公司参股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成立。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为500万元,钢研总院持股比例为50%、安泰科技持股比例为10%,公司持股比例为40%。

(二)增资标的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参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合肥钢研稀土永磁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D0O3XA2M□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梁剑雄
成立日期	2023/09/28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清河路868号合肥庐阳大数据产业园14栋
主要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清河路868号合肥庐阳大数据产业园14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钢铁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持有其50%股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所属行业	M732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8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16.16	3,581.92
负债总额	4,836.76	3,153.79
所有者权益总额	479.40	428.13
资产负债率	90.98%	88.05%
科目	2026年1-8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6.53	23.39
净利润	51.27	-75.12

注: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天健审【2026】1327 79号)。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钢铁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50.00	50.00	2,000.00	50.00
2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0.00	1,600.00	40.00
3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0	40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4,000.00	100.00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增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增资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其他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增资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增资,公司及增资标的其他股东按照原持股比例增资,增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系协议各方协商确定,未对本次增资进行审计或资产评估。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钢铁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乙方: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增资金额

增资总额:各方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4,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3,500万元。

出资方式:本次增资各方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三)出资期限

各方应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各自认缴的增资款项足额支付至标的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四)公司治理安排

各方同意,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同步对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时间等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签署章程修正案。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增资后的公司治理结构(如董事会、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维持不变。

(五)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任何约定或陈述保证不实的,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及为实现权利所支出的合理律师费、诉讼费等)。

(六)本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六、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专注于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等稀土永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聚焦稀土永磁材料前沿科技问题及关键共性技术的研究和攻关。合肥钢研是稀土永磁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依托单位,本次同比例增资旨在满足合肥钢研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资金需求,保障科研项目顺利推进。作为全国重点实验室共建单位,大地熊将继续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汇聚行业优势科创力量,瞄准稀土永磁产业发展制高点,研发变革性稀土永磁材料与技术,巩固和提升稀土永磁领域的技术优势,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本次增资为对参股公司的同比例增资,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交易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交易的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合肥钢研在后期运营过程中,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技术发展、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实验室目标定位实现、建设期评估考核等方面的风险,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关注合肥钢研的运作情况,加强投后管理,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提升稀土永磁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水平,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本次增资为股东同比例增资,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目前的战略发展规划,本次增资定价公平、合理,为股东同比例增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熊永飞、曹庆香、衣晓飞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公司向参股公司合肥钢研增资1,400万元。

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九、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除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公司未发生与同一关联人合肥钢研进行的其他交易,也未发生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6-033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至9月17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ong@earth-pand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18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15:00-17:00参加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熊永飞先生

独立董事:张琛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学春先生

财务总监:王自以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至9月17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ong@earth-pand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551-87033302

邮箱:dong@earth-pand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中化装备　　编号:2026-067

中化装备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化装备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持有的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阳橡机”)100%股权、北京蓝星节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化机”)100%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化装备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06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化装备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要求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实施事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过户情况

(一)标的资产交割及过户情况

1、2026年9月9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北京蓝星节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交割确认书》。

2、益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6年8月27日向益阳橡机换发《营业执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已完成益阳橡机100%股权过户至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持有益阳橡机100%股权。

3、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6年9月8日出具《登记通知书》((京经)登字(2026)第1632941号),并向北化机换发《营业执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已完成北化机100%股权过户至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持有北化机100%股权。

(二)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后续事项主要包括:

1、公司尚待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进行审计,尚待审计完成后根据审计结果执行《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关于过渡期间损益归属的有关约定;

2、公司尚需按照本次重组相关协议的约定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上交所申请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及上市手续;

3、公司尚需就本次发行股份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事宜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中国证监会已出具注册文件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有权在批复有效期内募集配套资金,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5、交易各方继续履行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协议及承诺;

6、公司尚需根据相关法律